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黃惠琴
電話：5220097*15
電子信箱：05345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036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招生簡章 (376580000A_112010366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中央大學辦理「112學年度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」招生簡章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貴校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校112年7月3日中大客家字第11242003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每班招收至多25人（得依政策或實際需求酌予調整），倘招生人數未達15人，得延長招生期間或停辦。
 - （一）招收對象：現職之客家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代理教師，並符合學歷、語言認證及教學年資等條件（詳如簡章）。
 - （二）課程規劃：
 - 1、開班期程：預計112年9月至114年8月。
 - 2、師資培育：修畢中等學校教育專業課程26學分、客家語文專門課程40學分成績及格及通過客語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者，由該校發給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證明；教師資格考試通過後協助辦理教育實習事宜。

教務處 112/07/07 09:09



1120003013

有附件

(三)上課方式：實體課程及遠距教學。

(四)學分費補助：

- 1、教育部：修習科目成績達70分以上者。依修習學分數得申請獎助金，每學分最高補助2,000元。
- 2、客家委員會：除就教育部補助之學分費差額提供獎助金外，並提供交通費定額補助。（每人每學期2萬2,500元）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112年7月31日前，以掛號或親送書面報名資料至該校。

三、招生簡章請至該校客家學院首頁「最新消息」下載；報名網址為：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56n7M58voZuy88ixbHTv2VikgLRxzeJCW3ohYskwZJI/edit>。報名相關問題請洽承辦人李小姐：03-4227151轉33441辦理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